

# 盘锦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

---

## 关于召开全省安全生产工作调度会议 接续召开全市安全生产工作调度会议的通知

各县区、经济区安全生产委员会，市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：

省安委会定于 2022 年 12 月 15 日（星期四）上午 10 时，召开全省安全生产工作调度会议，届时，副省长、省安委会副主任姜有为主持会议并讲话。省会议结束后，市接续召开全市安全生产工作调度会议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会议内容

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，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决策部署和省委、省政府工作要求，研判分析当前全省安全生产面临的形势，以最坚决的态度、最严格的标准、最有效的措施、最过硬的作风，狠抓各项工作责任的落实，全力做好年终岁尾安全生产各项工作，坚决防范和遏制较大以上事故，确保全省安全形势持续稳定。

### 二、会议地点及与会人员

**（一）市分会场设在市人民会堂2楼多功能厅。**市委常委、副市长杜鑫，市发改委、市教育局、市工信局、市公安局、市生态环境局、市住房城乡建设局、市交通运输局、市农业农村局、市商务局、市文旅广电局、市应急局、市市场监管局、市消防救援支队负责同志。

**（二）各县（区）、经济区设分会场：**请各县（区）、经济区安委会分管负责同志，及相关部门负责同志。与会人员范围比照市分会场确定。

### **三、会议议程**

#### **（一）省会议议程**

- 1.沈阳、大连、丹东、朝阳市发言（各5分钟）；
- 2.副省长、省安委会副主任姜有为讲话。

#### **（二）市会议议程**

副市长、市安委会副主任杜鑫讲话。

### **四、有关要求**

3.请参会人员严肃会议纪律，提前10分钟进入会场，如特殊原因不能参加会议，需按有关规定请假。

2.请各县区、经济区将参加会议人员名单于12月14日20时前，以短信形式报市安委会办公室（报副处级以上干部）。

3.各会场要严格落实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有关要求，采取有效防范措施确保安全。市分会场参加人员全程佩戴N95，提前到会堂做抗原，阴性者方可进入。

联系人：刘东军

电 话：15042793555

盘锦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

2022 年 12 月 14 日